

臺北市北投區石牌國民小學

111 學年度第一次校務會議

會議手冊

開會時間：111 年 8 月 26(星期五)下午 1 時 30 分

開會地點：多功能會議室

目次

壹、會議程序.....P. 3

貳、報告事項.....P. 3-6

參、校務會議提案.....P. 7-39

【提案一】修改教育儲蓄戶執行規定.....P7

【提案二】修正臺北市北投區石牌國民小學教師職務延聘及授課時數編配
規則.....P12

【提案三】臺北市北投區石牌國民小學 111-115 年中長程教育
發展計畫.....P17

壹、會議程序

- 一、主席報告
確定出席人數及議程
- 二、報告事項
 - (一)、報告上次會議決議案執行情形
 - (二)、校長報告
- 三、提案討論
- 四、臨時動議
- 五、建議事項
- 六、主席結論
- 七、散會

貳、報告事項：報告上次會議決議案執行情形

【提案一】：修訂本校教師評審委員會設置暨評審作業要點。(附件 1-1)

提案人:人事室

提案說明：

- 一、行政院 109 年 5 月 21 日院臺教字第 1090015037 號令發布自 109 年 6 月 30 日施行教師法修正全文 53 條。教育部 109 年 6 月 28 日教育部臺教授國部字第 1090063918B 號令修正發布名稱及全文 19 條；並自發布日施行（原名稱：中小學兼任代課及代理教師聘任辦法；新名稱：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兼任代課及代理教師聘任辦法）。
- 二、本校現行「教師評審委員會設置暨評審作業要點」與上開法令有部分條文不符，應配合修訂。另依現行實務酌作修正。
- 三、本次共計修訂 11 條文及刪除 2 條文，詳列如下：
 - (一) 修訂條文分別為第 2 條、第 3 條、第 22 條、第 23 條、第 24 條、第 26 條、第 28 條、第 30 條、第 34 條、第 35 條及第 37 條。
 - (二) 刪除條文為第 19-3 條及第 19-4 條。
- 四、檢附本校教師評審委員會設置暨評審作業要點修正對照表(附件 1-2)、修正後條文草案(附件 1-3)及教師法相關條文(附件 1-4)、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兼任代課及代理教師聘任辦法相關條文(附件 1-5)及教育人員任用條例施行細則第 20 條(附件 1-6)各 1 份

討論：

人事室陳委員主任明汝：依臺北市北投區石牌國民小學教師評審委員會設置暨評審作業要點修正對照表（附件 1-2）修正條次逐條說明。

家長會李委員誠傑：針對提案一~四建議事先將相關修正條文對照資料提供給委員，已利審查表決。

家長會游委員凱勛：事先收到的資料與會議上呈現的資料未完全一致。

總務處柳委員慧群：家長委員部份事前已將會議所有資料包含附件資料透過 LINE 群組傳遞，是否傳遞過程有問題或因壓縮檔手機無法順利開啟，請委員再試試以電腦開啟檔案。

主席：根據委員反映，未來若有類似提案、修正案等請業務單位事前一定要將完整資料提供給委員。

決議：依人事室建議之「臺北市北投區石牌國民小學教師評審委員會設置暨評審作業要點修正對照表」（附件 1-2）修正後條文逕付表決

同意 30 票 不同意 0 票 本案由主席宣布「通過」

【提案二】：修正本校專任教師聘約案。（附件 2-1）

提案人：人事室

提案說明：

一、行政院 109 年 5 月 21 日院臺教字第 1090015037 號令發布自 109 年 6 月 30 日施行教師法修正全文 53 條。

二、本校現行專任教師聘約與修正後教師法有部分條號不符，應配合修正。

三、本次修正第 28 條。

四、檢附本校專任教師聘約修正對照表（附件 2-2）、修正後聘約草案（附件 2-3）及教師法相關條文（附件 2-4）各 1 份。

討論：

人事室蔡委員明汝：依臺北市北投區石牌國民小學教師聘約修正對照表（附件 2-2）修正條次逐條說明。

決議：依人事室建議之臺北市北投區石牌國民小學教師聘約修正對照表（附件 2-2）修正後條文逕付表決

同意 31 票 不同意 0 票 本案由主席宣布「通過」

【提案三】：修正本校成績評量辦法（附件 3-1）。

提案人：教務處

提案說明：

一、110 年 12 月 17 日北市教國字第 1103114261 號函（附件 3-2、附件 3-3）修正本校成績評量辦法。

二、檢附本校臺北市北投區石牌國民小學學生成績評量辦法（附件 3-4）、臺北

市北投區石牌國民小學學生成績評量辦法修正對照表(附件 3-5)

討論：

註冊組李組長麗君：依臺北市北投區石牌國民小學學生成績評量辦法修正對照表(附件 3-5)修正條次逐條說明。

教師代表陳委員婕瑩：自然科領域群組訊息「本次期末考試因有些題目老師看法不一，因無法滿足每位老師，故若妳認為題目不適合給您任教班級當期末考題，請您自行命題並告知，以便知會教務處列印考卷數量」。

註冊組李組長麗君：訊息不是註冊組發佈，但說明如下：學校在命題、審題時是很尊重老師，原則也是全年級是考同一份考題，但老師教學過程中會有自己的教學目標，難免會有教學目標或審題意見不同，當無法取的共識時，老師也可以自己命題，但一定要有校方、同領域的老師審題。這次期末考全學年是同一份考題。

家長會李委員誠傑：與提案議題增修內容無關議題請委員依會議程序辦理。

代理主席董委員：與提案內容無關之議題不做討論，請委員於相關會議另行提案討論。

決議：依教務處建議之臺北市北投區石牌國民小學學生成績評量辦法修正對照表(附件 3-5)修正後條文逕付表決

同意 30 票 不同意 0 票 本案由主席宣布「通過」

【提案四】：修訂本校「臺北市北投區石牌國民小學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防治規定」(附件 4-1)。

提案人：學務處

提案說明：

一、依據「性別平等教育法」第二十九條第二項(附件 4-2)、「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防治準則」第十八條第三項(附件 4-3)、「臺北市北投區石牌國民小學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防治規定」(附件 4-4)、「臺北市北投區石牌國民小學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組織表及設置要點」(附件 4-5)辦理。

二、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管轄學校或機關接獲申請調查或檢舉時，應於二十日內以書面通知申請人或檢舉人是否受理。前項本法第二十九條第二項所定事由，必要時得由性平會指派委員三人以上組成小組認定之。學校並得於防治規定中明定前述小組之工作權責範圍。

三、為辦理本校性平案件調查業務，增進案件處置效益，本次共計修訂「臺北市北投區石牌國民小學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防治規定」1 條文。

四、檢附本校「臺北市北投區石牌國民小學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防治規定」修正對照表(附件 4-6)、修正後條文草案及性別平等教育法、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防治準則、臺北市北投區石牌國民小學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防治規定、臺北市北投區石牌國民小學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組織表及設置

要點等相關資料各 1 份。

討論：

學務處鐘委員民儒：依「臺北市北投區石牌國民小學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防治規定」修正對照表(附件 4-6)修正條次逐條說明。

教師代表陳委員婕瑩：性平會指派委員只有三人，如何確認這 3 人是否公正公平，僅 3 人組成是否違背母法。

鐘委員民儒：三人小組的工作是認定是否為性平會管理範圍，是否成案。認定要素：1. 案件是否為性平法規歸轄範圍。2. 是否具名檢舉或申請。3. 案件是否審理過。若確認成案，就會進入調查程序。調查是另由調查委員進行調查。另 3 人小組的成立是依據「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防治準則」第十八條第三項(附件 4-3)成立，並無違背母法情形。

吳委員憶萍：3 人小組為工作小組非調查小組，性平會調查委員共 15 人，依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防治準則」第十八條第三項推選出 3 位組成工作小組，判斷是否受理案件。工作小組成員於推派後即固定人員，但調查委員重新產生則工作小組就要重新推派。

決議：依學務處建議之依「臺北市北投區石牌國民小學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防治規定」修正對照表(附件 4-6)修正後條文逕付表決

同意 29 票 不同意 0 票 本案由主席宣布「通過」

臨時動議：

【提案一】：關於成績評量辦法規範很嚴謹，但在執行過程卻有很多問題，所有試卷在導師時間就發到各班，試題有可能洩漏，導師也要監考，如何妥善保管試卷。

提案人：教師代表陳委員婕瑩

說明：

學務處董主任：學生評量已改由原任課老師監考，老師不跑班，所以導師保管試卷並無不妥。

主席裁示：執行細節另於行政會報討論。

參、校務會議提案

【提案一】修改教育儲蓄戶執行規定

臺北市北投區石牌國民小學 111 學年度第一次校務會議提案單

提案日期：111 年 7 月 19 日

提案人	吳憶萍
連署人	
提案類別	<input type="checkbox"/> 校長交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相關之處室主任提案。 <input type="checkbox"/> 家長會或教師會提案。 <input type="checkbox"/> 教職員工及家長，經校務會議成員四分之一以上連署之提案。
案由	修改教育儲蓄戶執行規定
說明	本校教育儲蓄戶執行規定第伍點組織與職掌表中，增列 一名家長會代表與學務主任為教育儲蓄戶管理小組委員
辦法	臺北市北投區石牌國民小學教育儲蓄戶執行規定 (原規定)

提案一附件

臺北市北投區石牌國民小學教育儲蓄戶執行規定

本校 103 年 08 月 30 日校務會議通過

本校 104 年 08 月 29 日校務會議修訂

壹、依據

- 一、各級學校扶助學生就學勸募條例。
- 二、各級學校扶助學生就學勸募許可申請辦法。
- 三、各級學校教育儲蓄戶管理小組組成及運作辦法。

貳、勸募目的：

- 一、為扶助本校經濟弱勢之在學學生（指家庭狀況屬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突遭變故、因其他特殊狀況造成家庭經濟困難，致無法順利接受學校教育之在學學生），本校特設置教育儲蓄戶（以下簡稱本專戶），專款補助，使學生順利就學。
- 二、在嚴謹透明的動支程序下，善用社會各界捐款，確實幫助需要幫助的學生。

參、勸募方式：

- 一、公告於教育部學校教育儲蓄戶網站辦理公開勸募。
- 二、捐款流程：
 - (一) 捐款人填寫捐款意願書。
 - (二) 匯款至本校教育儲蓄戶。
 - (三) 3-5 個工作天後於教育儲蓄戶網站查詢捐款是否成功。
 - (四) 學校開立收據寄發捐款人。

肆、經費存管：

- 一、依規定於代理公庫開立專戶儲存，其經費收支採代辦方式，專帳管理，專款專用。
- 二、專戶名稱：臺北市北投區石牌國民小學教育儲蓄戶
帳號：210-131-162817 台北富邦銀行公庫處

伍、組織與職掌：

本校設置「臺北市北投區石牌國民小學教育儲蓄戶管理小組」（以下簡稱管理小組，詳

見表一），負責辦理本校教育儲蓄戶相關業務。其任務如下：

- 一、經濟弱勢學生之認定。
- 二、公開勸募個案及需求金額之審查。
- 三、勸募所得支用於補助案件之審查。
- 四、勸募所得收支、保管及運用之審查。
- 五、教育儲蓄戶結束後清算之審查。
- 六、辦理公開徵信事項之審查
- 七、通過「勸募許可申請」、「收支報告」、「核結報告」等相關行政事項。
- 八、其他有關勸募及管理事項。

表一 臺北市北投區石牌國民小學教育儲蓄戶管理小組組織與職掌表

職稱	人員	職掌
主任委員	校長	統籌教育儲蓄戶工作事宜
副主任委員	家長會代表	協助推廣教育儲蓄戶事宜
執行秘書	輔導主任	綜理教育儲蓄戶工作事宜
委員	社區公正人士	協助審查教育儲蓄戶事宜
委員	專家學者	協助審查教育儲蓄戶事宜
委員	教務主任	協助審查教育儲蓄戶事宜
委員	總務主任	協助審查教育儲蓄戶事宜

陸、補助對象：

本專戶限補助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致無法順利接受學校教育的本校在學學生（以下簡稱個案學生）：

- 一、家庭狀況屬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或就學陷於困境之學生。
- 二、家庭突遭變故導致全家生計困難，生活、就學陷於困境之學生。
- 三、其他非屬上述家庭之學生因特殊情況致使家庭經濟困難、就學陷於困境，需要協助方能使其順利就學之特殊個案學生，經導師或本校教育儲蓄戶管理小組派員證實者。

柒、補助經費用途：

一、本專戶補助經費用途限於本校在學個案學生之下列項目之一：

- (一) 代收代辦費。

(二) 餐費（含早餐、午餐、晚餐）。

(三) 與學校教育相關之生活費用。

二、 捐款人有指定對象或用途者，需依其指定對象或用途之需求項目支用。

三、 前項指定對象於本校畢業後，原捐款仍有賸餘者，需報臺北市政府核准後，依本條例所定扶助經濟弱勢學生之目的，補助其他學生。但捐款人指定由原指定對象繼續支用者，得將勸募所得移轉其他學校教育儲蓄戶繼續執行。

捌、補助基準：

每一個案學生每學期申請補助總額上限為一萬元整，若情況特殊得依教育儲蓄戶管理小組審核結果，以能解決或減輕個案學生困難，使其順利就學為原則。補助標準如下：

(一) 學費、雜費及代收代辦費需依實際註冊金額補助。(需檢附相關證明文件)

(二) 餐費每學期依實際使用金額補助。(需檢附相關證明文件)

(三) 學校教育生活費得依個案學生實際需要提供補助。(需檢附相關證明文件，管理小組依個案情況核定補助金額)

玖、經費動支程序及方式：

一、申請方式：

(一) 學校校長、教職員工發現某個案學生需要協助，得提出補助申請書，交至輔導室。

(二) 家長發現某個案學生需要協助，亦可向校長及教職員工反應，由個案教師提出補助申請書，交至輔導室。

(三) 個案學生家長可向老師提出補助申請，填寫補助申請書交至輔導室。

二、審核方式：

(一) 管理小組審核前，得請導師協同相關人員進行家庭訪問並填寫訪視紀錄表。

(二) 管理小組召開會議審核。(個案學生之導師得列席說明)

三、撥款方式：

(一) 管理小組審核通過後，如帳戶款項足額，則進行撥款補助；如帳戶款項不足，則需上網進行公開勸募，待款項足夠方進行撥款補助。

(二) 撥款程序依學校會計程序辦理。

四、其他：

(一) 相關審議紀錄暨憑證資料需專案存檔備查。

拾、捐款人之褒獎依市規定，函報臺北市政府表揚或由本校開立感謝狀。

拾壹、公開徵信：

一、於教育部教育儲蓄戶網站公告下列資料，以為公開徵信：

- (一) 定期將捐贈人之基本資料(捐贈者名稱或姓名、捐贈金額、捐贈年月及捐贈用途、收據編號)及辦理情形公開徵信。
- (二) 學校每月於教育部指定之網站，公告教育儲蓄戶之經費收支明細，以公開徵信。
- (三) 學校於每年一月三十一日前，將前一年度教育儲蓄戶收支報告及結餘留用情形，報學校主管機關備查，並公告於教育部指定之網站，以公開徵信。

二、公告之內容依資訊保護法等相關規定辦理。

拾貳、預期效益：

提供因經濟弱勢或家庭突遭變故而無法繳交學校教育生活相關費用之學生，得到適時的協助，以達成教育機會均等之目標。

拾參、其他相關事項：

- 一、個案學生已接受其他經費補助者，以不重複補助為原則，但其他補助仍無法解決其困難時，得依需要再予補助。
- 二、本規定所稱學生家長，係指直接提供經濟來源教養學生之父母、監護人或隔代教養之祖父母、外祖父母或親屬。
- 三、本專戶補助款來自社會大眾之愛心，各款項核發需明確審核，救急優先，避免浮濫，並適時教育受助學生及家長，常懷感恩，有能力時更當盡力回饋社會，讓愛延續。
- 四、本規定未盡事宜，悉依教育儲蓄戶相關法令辦理。

拾肆、本執行規定經校務會議通過後實施。

【提案二】修正臺北市北投區石牌國民小學教師職務延聘及授課時數編配規則

臺北市北投區石牌國民小學 111 學年度第一次校務會議提案單

提案日期： 111 年 8 月 15 日

提案人	董柏釧(教務主任)
連署人	
提案類別	<input type="checkbox"/> 校長交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相關之處室主任提案。 <input type="checkbox"/> 家長會或教師會提案。 <input type="checkbox"/> 教職員工及家長，經校務會議成員四分之一以上連署之提案。
案 由	修正臺北市北投區石牌國民小學教師職務延聘及授課時數編配規則
說 明	1. 因應教育局教師聯合甄選開缺、兼任代理組長報局時程，產生職務控缺及年度職務選填矛盾。 2. 原職務選填依積分高低順序，恐造成無專長認證之老師無職務可選。 3. 配合 108 新課綱，修正領域名稱用語。
辦 法	如附檔

提案二附件

臺北市北投區石牌國民小學教師職務延聘及授課時數編配規則

111.. 校務協商會議修訂

第一條 本校專任、兼任、代理代課及資源班教師職務之安排，除本校聘約及其他相關法令規定外，悉依本規則辦理，受聘教師均應遵守。

第二條 本校設置教師職務延聘委員會(以下稱本委員會)，執行本規則之相關規定。該委員會由校長擔任召集人，教務主任為執行秘書，其組織辦法另行訂定。

第三條 本校教師職務名稱如次：

- 一、 資源班教師（含各類身心障礙及資賦優異資源班教師）
- 二、 科任教師（擔任各學科及各學習領域授課）
- 三、 教師兼任導師（各年級普通班級任教師）
- 四、 教師兼任組長（依職掌執行行政業務）
- 五、 教師兼任主任（依職掌推展行政業務）

第四條 教務處應於每年六月底前以公開方式完成第一階段教師職務編配，其作業程序如下：

- 一、 課程發展委員會訂定各年級之授課科目與各學習領域(科目)之授課節數，依各學科(學習領域)開缺。
- 二、 學校與教師會依據本校員額編制及學校本位課程發展需要制定各類教師減課原則。
- 三、 全體現職教師填報職務異動積分調查表(如附件一)，積分相同時，排序考量標準為(一)年齡(二)本校任教年資(三)個人任教年資(四)公開抽籤。積分表若有修正，應召開全校專任教師會議議決。
- 四、 教務處彙整積分表後提交本委員會審議並公佈各類教師職務缺額一覽表、各類教師兼職減課一覽表及全體教師積分排序表。
- 五、 現職兼任主任、兼任組長、資訊系統師、資源班教師、專任輔導教師、兼任輔導教師、**閱讀推動教師**，於第一階段教師職務分配作業前，先徵求教師意願，由校長同意後任用之。若**兼任組長、資訊系統師、專任輔導教師及兼任輔導教師(new)**於第一階段教師職務分配作業前，**經公開徵詢，無人表達意願時，(無法確認)**，則依下列方式進行：

- 1、依行政程序陳報教育局核准，甄選代理教師擔任。(new)
 - 2、於辦理甄選代理教師前，倘有正職教師表達意願，仍可由業務單位主管報請校長同意後同意後任用之，則列入職缺進行公開選填。(new)
- 六、懸缺教師若超過教育局規範學校可控缺改聘代理教師之人數時，經教評會通過，得委託教育局辦理教師聯合甄選聘任之(new)，不開放當年度職務選填。
- 七、職務延聘委員會進行公開職務選填作業。
- 八、教務處公告教師職務。

第五條 第一階段職務作業原則如下：

- 一、二、四、六年級導師聘任原則
 - (一)當學年度之一、三、五年級導師，除當事人或相關處室提出異議外，以續任原班職務為原則，毋須經由比分作業。
 - (二)當學年度之一、三、五年級導師為代理教師，若該師獲本校續聘，以續任該班為原則，不予開缺。
- 二、教師選填職務原則
 - (一)年度職務選填教師(~~全校教師~~)按積分之高低順序依需專長認證、無需專長認證之順序親自選填職務，如本人無法出席，可以書面委託他人選填。(new)
 - (二)教師選填科任教師、資源班教師除需符合法令規定領域資格外；選填藝術~~(與)~~人文領域(音樂科、視覺藝術~~(美勞)~~科)教師、體育科~~與~~健康領域~~(體育科)~~、英語領域、自然領域、資訊相關領域等教師需符合本校學經歷標準。上述學歷認證以本科系組之畢業證書為憑。
 - (三)教育局規定需具備認證~~(研習)~~之職務，應以具有認證~~(研習)~~之教師為優先考慮選填。(new)
 - (四)若有需聘用代理教師擔任導師職務，代理教師應平均分配於各學年各領域。(new)
 - (五)依「中小學兼任代課及代理教師聘任辦法」，若本校職務需求或選填結果，有代理代課教師擔任導師或行政職務，須陳報教育局核准。若教育局不核准，重新辦理延聘。
- 三、為尊重資深教師與校園倫理，每年保障該學年度參與選填人數教師百分之三名額，依實際年齡順序逕行選填職務，毋須經由比分作業。

四、擔任新學年度教師會會長及兼任輔導教師得免兼任導師職務。

第六條 第二階段教師職務編配作業於八月一日前公佈之，其作業原則如下：

一、本階段之缺額包含第一階段作業後未填寫之職務缺額及教師完成職務安排定案後，有教師辭聘或異動時所留之職缺。

二、本階段之缺額由教務處依法定資格、學校需求，個人意願，就初聘教師、代理代課教師及尚未決定職務教師中逕行聘任之。

第七條 本校教師無正當理由不參與選填職務異動志願者，應在第二階段接受教務處所做之行政考量或專業安排，不得提出異議。

第八條 學校與教師會依據本校員額編制及學校本位課程發展需要制定各類教師減課原則，減課原則如下：

一、顧及國小學童身心發展及生活教育之落實，兼任導師職務教師應以國語(語文領域)及數學(領域)為必教科目。

二、教師之授課時數依教育局頒布『臺北市國民小學教師授課節數補充規定』辦理。

三、減課時數本於學校發展之需要，得於教師兼學年主任、~~(領域召集人)~~、學生社團與童軍活動指導、~~(合作社經理)~~、輔導工作、學校行政人員、學校教師會及其他配合學校發展等人員，由學校視實際情況可彈性運用節數，經校內行政程序得酌予減授每週授課節數。所謂「校內行政程序」，即由教務處彙整本校編餘節數編配之提案，送交本校「編餘節數編配會議」。另本校「編餘節數編配會議」組成，由教師會推派8人及學校行政推派6人組成之。

(Ps. ~~領域召集人~~減課部分是另依教育局來文指示辦理，經費來源不同。)

第九條 學校於教師職務延聘作業前得保留「該學年度參與選填人數」十分之一以內之缺額。教師如有~~推動學校特色之積極因素或因班級經營及個人身心狀況~~之消極特殊因素，可由各處室或當事人提出，~~陳校長核可後~~，得經教師職務延聘委員會研商決定後，於公開選填志願作業前，逕行聘任職務，其數額需併含在前述十分之一範圍內。

第十條 各項職務之附帶義務，科任教師選填該項職務後即應遵守，拒絕接受或配合教師，應由負責業務主管提報職務延聘委員會，於下年度積分審核作業時調降其積分排序。

上述各項職務之附帶義務如下：

一、全校性或各學年所舉辦之各項教育活動應積極配合計劃內容協助辦理。

二、教師職務確立後應進入主要授課領域之學習領域課程小組或各學年課程小組。

三、自然(~~自然生活科學~~領域)：指導校內校外科展。

四、音樂(藝術與人文領域)：指導樂隊、合唱團、校內校外音樂比賽。(new)

五、~~視覺藝術美勞~~(藝術與人文領域)：指導美展、海報製作、校內外~~美勞~~美術比賽、美術成果展及相關活動佈置。(new)

六、體育(健康與體育領域)：指導體育團隊、協助運動競賽裁判及場地器材相關事項。(new)

七、社會(社會領域)：協助鄉土資源調查、教材編寫事宜。

七、~~國語(語文領域)~~：指導國語文競賽及評審佈置相關事宜。

八、~~生活(生活領域)~~：包含社會、自然科學、藝術、綜合活動等課程。

九、~~英語(語文領域)~~：指導英語競賽及評審佈置相關事宜。

十、~~本土語(母語)(語文領域)~~：指導本土語(~~母語~~)競賽及評審佈置相關事宜。

十一、~~資訊領域(科技領域)(電腦)~~：指導資訊競賽及評審、協助電腦教室維護管理，協助系統師資訊設備維護。

十二、資訊系統師：協助責任區內資訊設備維護管理。

第十一條 本規則在執行作業過程中，如有未盡事宜，得委由學校與教師會會商解決方式。

一、第一階段職務延聘，選填完成，若不需報局於三個工作日內公告，若需報局，則待局復文核准後三個工作日內公告。

二、行政對教師職務選填結果有不同意見，須於公告前，向本委員會提出異議。

三、教師對公告結果與選填職務不同時，教師本人得於公告後三個工作日內，向本委員會提出異議。

四、針對上述異議，本委員會須邀請當事人和教師會代表列席，召開「協商會議」。

第十二條 本規則由校長與教師會協商後，提請校務會議議決通過後公佈實施。

【提案三】臺北市北投區石牌國民小學 111-115 年中長程教育發展計畫

臺北市北投區石牌國民小學 111 學年度第一次校務會議提案單

提案日期： 111 年 8 月 15 日

提案人	董柏釧(教務主任)
連署人	
提案類別	<input type="checkbox"/> 校長交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相關之處室主任提案。 <input type="checkbox"/> 家長會或教師會提案。 <input type="checkbox"/> 教職員工及家長，經校務會議成員四分之一以上連署之提案。
案由	臺北市北投區石牌國民小學 111-115 年中長程教育發展計畫
說明	1. 依據中華民國 111 年 5 月 11 日北市教綜字第 1113049227 號函辦理
辦法	如附檔

臺北市北投區石牌國民小學

中長程教育發展計畫

期 程

(111 年 1 月至 115 年 12 月)

臺北市北投區石牌國民小學111-115年中長程教育發展計畫

學校人員簽章 (請依校內實際處室主管職稱增刪)

各處室主管				校長
教務主任	總務主任	訓導主任	學務主任	
會計主任	人事主任	輔導主任	幼兒園園主任	

中華民國111年 8 月 26 日

目 錄

<u>壹、依據</u>	1
<u>貳、學校背景與現況分析</u>	1
<u> 一、學校基本資料</u>	1
<u> 二、學校願景與目標</u>	4
<u> 三、學校 SWOT 分析</u>	4
<u>參、計畫發展與執行</u>	5
<u> 一、計畫目標</u>	5
<u> 二、執行策略與內容</u>	5
<u> 三、預期效益</u>	6
<u>肆、經費需求-資本門經費需求表</u>	7
<u>伍、考核評鑑</u>	8
<u>附件：校園規劃平面圖</u>	9

臺北市北投區石牌國民小學111-115年中長程教育發展計畫

111年__月__日提交校務會議審議通過

壹、依據

- 一、教育經費編列與管理法第12條。
- 二、臺北市政府教育局111年6月21日北市教綜字第1113060866號函。

貳、學校背景與現況分析

一、學校(幼兒園)基本資料

(具有***符號的項目，僅供陳報審議用，不需公布於網頁)

(一) 簡史沿革 (請自行編寫)

民國11年 4月 1日 設「北投公學校」石牌「分教場」。

民國15年 4月 1日 學校獨立，定名為「石牌公學校」，編制5班。

民國30年 4月 1日 改稱「石牌國民學校」，編制九班。

民國34年11月15日 賴映光先生接掌校務，為光復後首任校長，校名為台北縣北投鎮石牌國民學校。

民國38年8月1日 改制為陽明山管理局石牌國民小學。

民國41年12月31日 蘇長庚先生接掌校務，為光復後第二任校長，編制15班。

民國42年8月15日 張宗海先生接掌校務，為光復後第三任校長，編制16班。

民國43年8月12日 王芳蘭女士接掌校務，為光復後第四任校長，編制17班。

民國47年7月26日 謝慶元先生接掌校務，為光復後第五任校長，編制23班。

民國55年11月23日 余振瑞先生接掌校務，為光復後第六任校長，編制32班。

民國56年7月11日 李榮華先生接掌校務，為光復後第七任校長，編制33班。

民國57年7月1日 改稱台北市陽明山管理局石牌國小。

民國62年7月13日 林金能先生接掌校務，為光復後第八任校長，畫福興里學區成立文林國小。

民國63年1月1日 奉命改稱台北市北投區石牌國民小學。

民國64年9月4日 陸清培先生接掌校務，為光復後第九任校長，編制78班，學生4380人。

民國66年8月1日 李榮華先生回校接掌校長，為光復後第十任校長，歸劃立農里學區成立立農里 國民小學，榮華里學區成立明德國民小學。

民國69年2月1日 謝慶元先生回校接掌校長，為光復後第十一任校長，制102班，學生5468人。

民國75年8月14日 沈峰範先生接掌校務，為光復後第十二任校長，編制118班，學生6041人。

民國76年8月1日 奉令附設幼稚園四班。

民國77年8月1日 奉令設辦資優班二班。

民國80年12月8月 擴大慶祝創校七十週年校慶，舉辦運動會，表揚傑出校友暨服務

資深教師，編制國小120班，學生6100人，幼稚園四班，幼生120人。

民國84年8月14日 陳志力先生接掌校務，為光復後第十三任校長，編制123班，學生4000多人。

民國88年8月1日 陳志力先生連任第十四任校長。

民國92年8月1日 李玉惠博士接掌校務，為光復後第十五任校長，編制104班，學生3000多人。

民國95年8月1日 張淑慧女士接掌校務，為光復後第十六任校長，編制98班，學生二千七百多人。

民國95年10月31日 新建教學大樓--至真樓落成完工。

民國98年5月2日 完成整建校史室為校史資料及星象教學使用。

民國99年08月01日 張淑慧女士連任第十七任校長。

民國102年08月01日 吳勝學先生接掌校務，為光復後第十八任校長，編制89班，學生2400餘人。

民國106年08月01日 吳勝學先生連任第十九任校長。

民國108年08月01日 詹益正先生接掌校務，為光復後第二十任校長，編制85班，學生2400餘人。

(二) 各年級班級數與學生數、教職員工人數

1. 班級數

- (1) 普通班 85 班 (2) 身障集中式特教班 0 班
(3) 身障分散式資源班 5 班 (4) 幼兒園 7 班
(5) 幼兒園集中式特幼班 0 班 (6) 幼兒園分散式資源班 0 班
(7) 集中式學術性向資優資源班 0 班 (8) 分散式資優資源班 0 班
(9) 藝術才能班 0 班

2. 各年級學生數：

- (1) 一年級 406 人 (2) 二年級 399 人 (3) 三年級 402 人
(4) 四年級 393 人 (5) 五年級 428 人 (6) 六年級 392 人
(7) 幼兒園2歲班 0 人 (8) 幼兒園3-5歲班 人
(9) 幼兒園特幼班 0 人

3. 教職員工人數

- (1) 教師總數(含校長與主任)：共 170 人，其中男性 27 人，女性 143 人
(2) 專任職員總數共 25 人
(3) 學年聘用長期代課教師共 14 人
(4) 全校已具研究所以上學歷的教師：共 113 人

(三) 學校各項軟硬體設備與設施

1. 校地面積：○○平方公尺(總)
2. 目前專科教室設置情形（例如國小一間普通教室以 63 平方公尺計，各校請依各級學校設備基準之「普通教室」標準登載）

名稱	間數	共約等於幾間 普通教室大	名稱	間數	共約等於幾間 普通教室大
自然教室	10	10	音樂教室	5	5
社會教室	4	4	表演藝術（如 韻律）教室	3	6
資訊教室	4	5	視覺藝術（如 美勞）教室	5	5
有階梯視聽教室	1	3	書法教室	0	0
無階梯視聽教室	0	0	陶藝教室	0	0

語言教室（如英語、本土語等）	8	8	交通安全教室	1	2
課後社團教室	2	2	知動教室	1	2
多目的空間	0	0	特色教室	0	0
生活教育	0	0	其他（請說明）	0	0

3. 運動場地部分

- (1) 籃球場共 2 座，共 10 個籃框，是否共用： 是 否
 - (2) 排球場共 1 面，是否共用： 是 否
 - (3) 網球場共 1 面，是否共用： 是 否
 - (4) 桌球台共 20 張
 - (5) 羽球場共 1 面，是否共用： 是 否
 - (6) 游泳池共 1 座
 - (7) 其他（請說明）_____，是否共用： 是 否
4. 運動場（含遊戲區）共 2400 平方公尺，跑道全長共 150 公尺
5. 綠地（含花圃）共 _____ 平方公尺
6. 活動中心 1 座或風雨操場 0 座或其他雨備活動空間 0 處
7. 數位基礎建設
- (1) 智慧未來教室數量
 - A. 投影機、資訊整合控制器及音訊設備 28 間
 - B. 觸控液晶顯示器、資訊整合控制器及音訊設備 29 間
 - (2) 無線網路基地臺 131 臺
 - (3) 學校對外網路頻寬 1024 M
 - (4) 「行動學習 智慧教學」：充電車(站) 13 臺，行動載具平板電腦 422 臺，筆記型電腦 0 臺，其他類型載具(Chromebook, Surface 等) 0 臺；教師用載具14臺，學生用載具408臺

(四) 學校弱勢學生人數***

1. 經濟弱勢（中低收入）學生數共 12 人
2. 經濟弱勢（低收入）學生數共 50 人

3. 原住民學生數共 21 人
 4. 新住民學生數共 87 人

(五) 學校特殊需求學生人數***

年級人數 特殊教育 學生類別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備註
1.智能障礙	0	0	0	0	0	0	
2.視覺障礙	0	1	0	0	1	0	
3.聽覺障礙	0	0	2	0	1	0	
4.語言障礙	0	0	0	0	0	0	
5.肢體障礙	0	0	1	0	0	0	
6.腦性麻痺	0	0	0	1	0	0	
7.身體病弱	0	0	0	0	0	1	
8.情緒行為障礙	0	3	0	8	5	14	
9.學習障礙	0	0	4	6	4	7	
10.多重障礙	0	1	0	0	0	0	
11.自閉症	0	4	2	6	5	3	
12.發展遲緩	0	0	0	0	0	0	
13.其他障礙	0	0	0	0	0	0	
14.一般智能資優	0	0	17	11	16	19	
15. (學術) 數理資優							
16. (學術) 社會人文資優							
17. 藝術才能班—美術							
18. 藝術才能班—音樂							
19. 藝術才能班—舞蹈							
20. 藝術才能班—戲劇							
合計		9	26	32	32	44	

二、學校願景與目標

(一)、學校課程願景與課程訂定過程

1、學校願景與團隊圖像：

(1)、願景 (Vision)：以12年國教課綱核心素養為主軸，以「健康活力」、「尊重他人」、「友善合群」的課程理念，培育兼具五力「創思力」、「學習力」、「品格力」、「健康力」、「移動力」的石牌好兒童。

【學校願景圖像】



(2)、核心價值 (Core Value): 學生優先、導人於善、有教無類

- a. 學校之一切作為皆應以學生為主體，並具有教育意義

“學”之意涵應包含「學生」、「教學」與「學習」，因此，學校之經營應以學生、教學與學習為重心，以學生為主體，規劃合宜之教學課程與活動，使其得到妥善之照顧與學習導引。

- b. 學校促進受教機會均等與平等學習之功能學校是實踐社會與學習正義之場所，可以讓每一個學生都能得學校公平受教之機會，除此，更應考量到每一個學生的學習適應能力，依照特殊需求學生優弱勢能力提供適宜學生學習之教學模式，落實真正平等學習之權利。

- c. 學校教學設施與課程設計應以培養孩子的綜合能力為方針

學校有正式的場所、專業人員、專業設施、課程設計、同儕情境等一應俱全之完備條件，為最適宜提供言教、身教、境教功能，培養知識、技能與情意綜合能力兼具之優秀學生。

- d. 學校能提供學生習得社會適應之能力

社會無時無刻在改變，學校應能夠掌握社會“變”的契機，因應時代變革，時刻調整策略與作為，讓學生能夠活用所學，順應未來社會發展脈動。身心障礙學生得以習得適應社會能力，資賦優異學生能啟迪思想、發揮所長，貢獻於社會。

- e. 促進校園和諧氛圍，激勵成員合作互動

- (a) 教師發揮專業

鼓勵與支持發展校內，以自發性組織、共同學習模式提升教師教學專業能力，引領學生有效學習，贏得學生尊敬、家長肯定。

- (b) 行政充分支援

(c) 行政與教師是校長領導的雙手，缺一不可！我會以身作則帶領行政人員兼備行政熱忱與行政專業，做專業教師的堅實後盾。

- (d) 家長熱情參與

(e) 家長的支持與認同是學校整體發展的動能，也是最佳的學校行銷，而經營出有品質的學校，就是爭取家長支持與社區認同的根本作法。我將帶領組織成員，以辦學績效獲得家長之肯定與熱情共鳴。

(f) 凝聚成員共識：辦一所優質學校，其目的是“成就學生”，而同時也達成“發展學校”及“造福社區”之目標，因此，我將秉持一切為學生之經營方針，激勵組織成員共識，提升學校經營動能，經營卓越校風。

(3)、支持學校體育發展、開發多元性學生活動，揮灑永續經營價值

“特色”乃學校經營之重心，專注學校特色課程發展，藉以引導學生學習，奠定學校發展方向之根基，是學校經營之顯學。對於石小之發展，期望成：

- a. 持續耕耘學校傳統運動團隊，成為本校最佳亮點。
- b. 推廣多元學習性社團，兼顧學生多元才能之發展。
- c. 倡導閱讀，增進學生探索能力，重視語文與科學教育。
- d. 型塑品格，養成正確生活態度，培育一等國民及未來世界公民。

(4)、營造優質學習情境，扶持友善校園

- a. 營造優質的學習環境，以情境激發學習動能，**兼顧特殊需求學生之需要**，讓學生在優質場域中展現學習效能。
- b. 創造身教、言教、境教三位一體的友善情境，讓孩子心靈受到良好的照顧與導引。
- c. 強化學校與社區連結，提升社區學校一體價值
 - (a) 社區與學校是不同型態的社會組織，但卻有相互依存的緊密關係，社區對學校、學校對社區都有相互的優質期望，我期望促進社區與學校良性互動，以同步提升經營及學習成效。
 - (b) 結合社區資源，強化社區學習意識，期使學校融入社區，師生認同社區，促進社區認同情感及一體價值。

(5)、學校圖像

- a. 優質環境：設施良好、制度有效、團隊學習、整體規畫
- b. 全人教育：五育並重、終身學習、多元文化、融合教育、有教無類
- c. 尊重關懷：尊重自己與他人、關懷生命、建立和諧校園
- d. 卓越創新：評鑑與激勵、表揚與建檔、永續發展

(6)、兒童圖像

- a. 合群：樂於助人、互助合作、團結一致
- b. 健康：作息正常、飲食均衡、規律運動
- c. 勤學：自主、努力、認真、主動
- d. 活潑：大方、朝氣、能說能唱、有禮貌

(7)、教師圖像

- a. 热誠：關愛兒童身心健康、因材施教、不斷學習
- b. 開朗：營造歡樂氣氛、常保持愉快心情、適時鼓勵學生
- c. 智慧：與學生共同成長、教學準備充分、親師溝通順暢
- d. 團隊：組成教師成長團體、領域研究小組……等教學及人生經驗分享

(8)、家長圖像

- a. 配合：親師間相互配合、溝通、協調
- b. 參與：參與學校活動及參與學生學習
- c. 奉獻：家長提供人力、物力、擔任義工

(9)、自我提升：參加親子成長營、不斷學習、自我成長

(二)學校目標

1、總體目標：學習學校、人人主角。

(1)、成功的學生、專業的教師、負責的家長，時時、處處樂在學習。

(2)、精緻活化的石牌，快樂的人、健康的心、創新的事、卓越的果。

2、經營指標：學生主體、教學第一。

(1)、教學活動沒有其他目的，以增進學生學習為目的。

(2)、學校行政沒有其他目的，以提高教學品質為目的。

(3)、人員、經費和空間資源，以促進師生教學為優先。

(4)、教師必須以專業敬業，實施因材施教、創新教學。

(5)、行政必須以服務支援，精緻卓越品質、促進教學。

(6)、校長必須以教育使命，豐沛動力泉源、活化教學。

三、學校SWOT分析

以下就地理環境、學校規模、硬體設備、學生、家長、教師資源、行政人員、社區資源等向度，剖析本校現況。

因素	S(優勢)	W(劣勢)	O(機會點)	T(威脅點)
地理環境	地理環境：地處陽明山國家、大屯山系；醫療體系：榮總、振興兩大醫院體系；教育系統：陽明大學，護理學院；交通環境：石牌捷運站，生活機能、教育資源完善、	雖鄰近石牌捷運站，但主要道路僅有雙向雙線的石牌路，因道路狹小，上下班及上學時間易造成交通環境阻塞。	交通網路便捷，生活機能佳，自然環境優，吸引學生就讀。	交通流量大，路窄車多，龐大的學生數，上下學交通安全疑慮增。

因素	S(優勢)	W(劣勢)	O(機會點)	T(威脅點)
學校規模	班級規模於全臺北市名列前茅，無減班危機	學生人數多，使用空間比率過小；教室配置無閒置教室，空間利用，捉襟見肘	教師無減班調動的疑慮	班級的學生數多，教師教學負擔較重。
硬體設備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1. 優質資訊環境與設備 ➤ 2. 學校重要設施俱備，有游泳池、活動中心、韻律教室、桌球室、教學資源中心、演講廳及各類專科教室等 ➤ 3. 專科教室充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學生活動空間不足 2. 缺乏足夠空間的大操場 3. 團隊練習場地不足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爭取經費整建至真樓樓頂及活動中心後側空地，增加社團與低年級體育教學使用空間。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活動中心氯離子含量過高，常造成樓地板水泥脫落 忠孝樓建築老舊，常需做補強工程。
教師資源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師資陣容堅強、各有專長 ➤2. 優質教師會組織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資深教師退休潮，其實貴的經驗與知識有待傳承 2. 師培管道多元，教師觀念殊異，再加上教師人數眾多，溝通協調難度倍增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教學輔導教師制度」的資源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年金制度的演變，影響師資的新陳代謝

因素	S(優勢)	W(劣勢)	O(機會點)	T(威脅點)
行政人員	優質學校行政團隊，氣氛佳，横向溝通良好。	行政團隊新陳代謝不足	➤ 塑造良好聯繫管道，行政、教師、家長會溝通無障礙。	➤ 臺北市高中職以下學校多已積極向「優質學校」邁進，各校均需對教育局、家長及社區做出各種形式之學校經營成效報告
家長	➤ 家長平均素質高，參與度年輕化，配合度佳	➤ 社會價值觀轉變，家長需求多元，親師溝通難度增加	➤ 1. 學生家長多，可提供人力資源增加 ➤ 2. 家長會組織健全、家長正向參與學校事務	➤ 1. 社會大眾對教育績效責任的要求日益重視 2. 隔代教養問題，須加強溝通協調
學生	➤ 1. 學生素質高 2. 多元社團蓬勃發展成績輝煌	➤ 學生抗壓性日減，情緒掌控不易	「深耕閱讀」、「提升國語文能力」為教育主管單位重要政策	越區就讀學生多

因素	S(優勢)	W(劣勢)	O(機會點)	T(威脅點)
社區資源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1. 社區資源豐富，鄰近北運中心、石牌公園、吉利圖書館、榮光公園、北投焚化爐。 ➤ 2. 主管單位及民間辦理各種展演與比賽的機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交通環境不良，導護志工人數，逐年減少。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1. 社區資源充沛且熱心助學 ➤ 2. 社區與學校互動機會多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學校志工組織及人力常感不足

參、計畫發展與執行

一、計畫目標

- (一)紮根學生基本學力，拓墾創新課程鷹架，涵養終身學習基礎。
- (二)營造優質校園環境，提供優質學習設備及學習情境。
- (三)精進教學專業素養，攜手親師合作夥伴，邁向國際再創優質。

二、執行策略與內容

- (一)打造多元學習舞台，翻轉學生學習品質。
- (二)致力國際課程設計，開發適性揚才策略。
- (三)倡導教學研究動能，提升教師專業知能。

目標一：紮根學生基本學力，拓墾創新課程鷹架，涵養終身學習基礎

實施策略	行動方案	承辦單位	實施年度					策略執行內容說明
			111年	112年	113年	114年	115年	
打造多元學習舞台，翻轉學生學習品質。	1. 確立學習目標成就主體	教學組	V	V	V	V	V	依據108課綱，確立學習目標，提升學生學習素養。
	2. 推動雙語教學活動	教學組				V	V	配合雙語教育政策白皮書推動英語音樂雙語課程
	3. 推動深耕閱讀系列活動。	設備組	V	V	V	V	V	以「石牌探索家」校本課程為基礎，持續推動深耕閱讀系列活動。

	4. 強化品德教育服務學習。	生教組	V	V	V	V	V	深化品德教育素養，提升學生多元服務學習的機會，融入生活。
	5. 辦理學力檢測回饋機制。	註冊組	V	V	V	V	V	依學力檢測結果，建立學習回饋機制，提升學生基本學力基礎。
活絡資源整合效益，奠定永續教育利基。	1. 建置 E 化校園行政績效	資訊組	V	V	V	V	V	整合網路資源，硬體、軟體同步進行，增進行政效率。
	2. 組織志工網絡服務團隊	輔導室	V	V	V	V	V	統整所有校園志工，成立志工網路團隊，增加多元服務機會。
	3. 創建石牌學園聯盟資源網	輔導室	V	V	V	V	V	整合鄰近課後照顧服務班、補習班，建立連繫資訊網，提供家長多元學習資訊網。

目標二 營造優質校園環境，提供優質學習設備及學習情境

實施策略	行動方案	承辦單位	實施年度					策略執行內容說明
			111年	112年	113年	114年	115年	
校園優質學習環境的營造	1. 屋頂防漏工程	總務處	V					依實際需求改善
	2. 外牆整修工程	總務處	V					依實際需求改善
	3. 內側牆面整修工程	總務處	V					依實際需求改善
	4. 專科教室改善	總務處 教務處	V	V				活動中心電腦教室、自然教室、音樂教室地坪老舊，逐年改善，提升教室使用安全。

	5. 舊校區校舍改建	總務處	V	V	V	V	V	目前校舍因興建年代久遠，耐震能力不足（目前校內校舍耐震係數不足的部分，均經教育局申請補助校舍結構補強工程），且因校舍興建年代不同，在使用安全性方面，仍存潛在顧慮，已申請改建
--	------------	-----	---	---	---	---	---	--

目標三 精進教學專業素養，攜手親師合作夥伴，邁向國際再創優質。

實施策略	行動方案	承辦單位	實施年度					策略執行內容說明
			111年	112年	113年	114年	115年	
1. 倡導教學研究動能，提升教師專業知能。	1. 落實教師專業發展評鑑	教學組	V	V	V	V	V	朝精緻教師發展評鑑持續升級。
	2. 促進創新教學研究風氣	教學組	V	V	V	V	V	以107課綱為核心，提升學生學習素養。
	3. 提倡教學輔導良師典範	教學組	V	V	V	V	V	延續輔導教師制度，型塑優良教師點範
	4. 深耕優質學校再創巔峰	教務處	V	V	V	V	V	以資源統整既有基礎朝全面性優質學校努力。
2. 致力國際課程設計，開發適性揚才策略	1. 成立七大領域備課社群	教學組	V	V	V	V	V	擴展七大領域社群，鼓勵跨領域社群研究。
	2. 提升國際教育專業知能	教學組	V	V	V	V	V	辦理國際交流，提升教師國際觀，增加多元國際知能。
	3. 鋪陳差異化及補救教材	教學組	V	V	V	V	V	持續推動差異化教學，涵括國語、數學、英語，全面進行補救教學，縮短學習差距
	4. 實踐學習共同體課堂教學	教學組	V	V	V	V	V	改變班級教學方式，落實學習共同體，增進學習興趣。

	5. 締結姊妹校 發展國際教育	教務處	V	V	V	V	V	以社團為基礎，推動國際 校際交流，進而地結姊妹 校。
--	--------------------	-----	---	---	---	---	---	----------------------------------

三、預期效益

(一)、量的績效

1. 學生學習品質提升，學校得到家長信任，年年額滿。
2. 辦理教師差異化教學、補救教學研習，提升能達成100%。
3. 教學環境改善，教學E化，資訊融入創新教學人數比例達100%。
4. 社區成長活動蓬勃，社區民眾參加各項活動的比例提升。
5. 書香社區風氣展開，至少有75%的家庭樂意參與閱讀家庭活動。
6. 師生參加各項競賽績效良好，學校提供的對外比賽獎金逐年成長。
7. 教師樂於參與各項進修活動，出席率達九成以上。
8. 圖書館使用率達八成以上，每月圖書借閱率達七成以上。
9. 學校辦理國際教育成效良好，三年內至少辦理國(校)際交流3次以上。

(二)、質的績效

1. 提升專業成長的教師團隊，發展創新多元的課程教學。
2. 營造溫馨優質的校園環境，建構資源共享的社區網絡。
3. 實施詩性領導的行政管理，帶動全面關懷的教育活動。

肆、經費需求-資本門經費需求表

單位：千元

類別	編號	工作項目	各年度執行預算						備註
			111年	112年	113年	114年	115年	合計	
校園先期(含綜合)規劃	H-01	舊校區校舍改建工程	900(先期規劃) 2500(綜合規劃)					3400	
新興工程	H-02	舊校區校舍改建工程		1000	5319	306354	312961	625634	
連續工	H-03	(請填工程名稱)							

類別	編號	工作項目	各年度執行預算						
			111年	112年	113年	114年	115年	合計	備註
程									
其他修	H-04	優質化工程							
建工程	H-05	電源改善工程							
	H-06	屋頂防漏工程							
	H-07	普通教室改善							
	H-08	專科教室改善(含實習工廠)		4000					
	H-09	生態綠能工程(含總合治水、雨水回收、節能省電)							
	H-10	遊戲(含知動教室)設施改善工程							
	H-11	圖書館整修工程							
	H-12	廁所整修工程							
	H-13	餐廳及廚房(含熱食部)改善工程							
	H-14	無障礙工程							
	H-15	耐震補強工程							
	H-16	外牆整修工程							
	H-17	通學步道專案							
	H-18	跑道球場整修工程							
	H-19	門窗改善工程							
	H-20	地坪改善工程							
	H-21	遮陽改善工程							
	H-22	監視系統更新工程							
	H-23	冷凍空調更新工程							
	H-24	其他(請說明：)							
資訊網	H-25	校園網路優化							

類別	編號	工作項目	各年度執行預算						
			111年	112年	113年	114年	115年	合計	備註
路工程暨智慧教育相關建設	H-26	資訊教室更新工程							
	H-27	其他(請說明：)							
教學設備增置	H-28	實驗室設備							
	H-29	實習工廠設備							
	H-30	其他(請說明：)							
行政設備增置	H-31								
圖書館藏增置	H-32								

伍、考核評鑑

一. 中長程教育發展計畫，每年均納入年度工作計畫執行，並於每年年度計畫執行完竣後評估，檢討得失，以為下年度執行之參考。

(一)、成立考核評鑑小組，檢討改進各項實施計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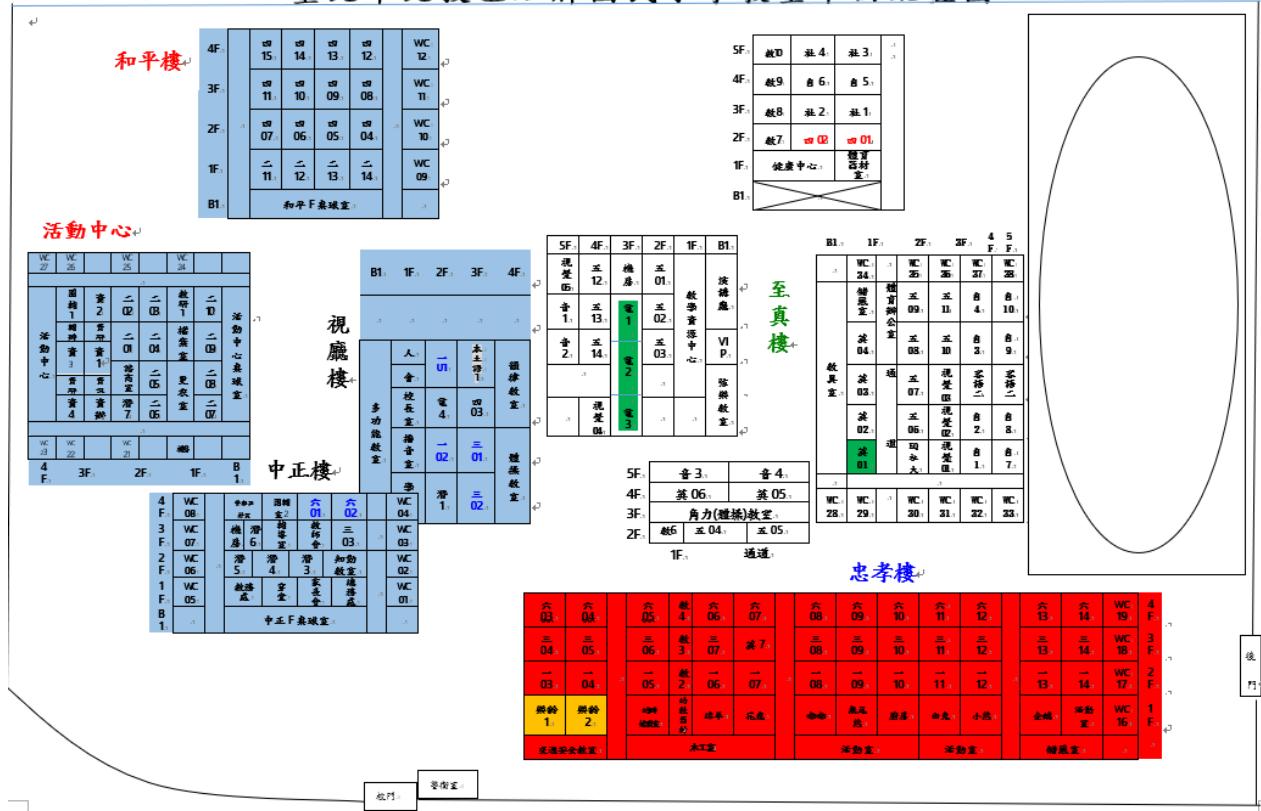
由校長擔任小組召集人，邀集各組織代表參與檢核評鑑，以能有效達成計畫目標。中長程教育發展計畫，每年均納入年度工作計畫執行，並於每年年度計畫執行完竣後評估，檢討得失，以為下年度執行之參考。

人員	內容項目	實施方式	時間
校長	計畫召集人	定期會議及臨時會議	每年1、8月及不定時
教務主任	計畫內容規劃、檢核與執行		
學務主任	計畫內容規劃、檢		

	核與執行		
總務主任	計畫內容規劃、檢 核與執行		
輔導主任	計畫內容規劃、檢 核與執行		
幼兒園主任	計畫內容規劃、檢 核與執行		
會計主任	計畫經費預算規劃 與執行		
人事主任	教職員工員額管控 與執行		
家長會代表3 名	協助計畫內容之執 行與檢核		
教師會代表3 名	協助計畫內容之執 行與檢核		
專家學者代 表	協助計畫內容之執 行與檢核		

(二)、擬定具體考核評鑑辦法，依年度及工作重點分組考核評鑑之。

臺北市北投區石牌國民小學教室平面配置圖



項目	著色	年度	內容	備註
工程建設	紅	111	忠孝樓屋頂整修工程、忠孝樓外牆整修工程、忠孝樓內側牆面整修工程	
工程建設	綠	112	至真樓電腦教室暨英文教室地板整修工程	
工程建設	藍	113-115	舊校區改建	含111年工區
可供活化空間	橘	111-115	樂齡教室	